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办公厅文件

新广出办发〔2016〕97号

关于新闻出版改革发展项目库 2017 年度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新闻出版广电局,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新闻出版广电局,中央各新闻出版单位主管部门:

为贯彻落实国家"十三五"规划《纲要》,有效实施项目带动战略,促进新闻出版产业发展,推动文化产业发展成为国民经济支柱性产业,经研究,决定开展新闻出版改革发展项目库2017年度项目申报工作,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新闻出版行政主管部门、中央各新闻出版单位主管部门要高度重视 2017 年度项目申报的组织工作,认真按照《新闻出版改革发展项目库 2017 年度项目申报指南》的要求,做好申报项目的审核把关,有条件的部门要组织专

家评审提高项目申报质量;重点组织申报一批具有战略性、引导性和带动性的新闻出版产业在建项目,为争取文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和各类文化产业基金的支持奠定基础。

二、各有关新闻出版单位应按照《新闻出版改革发展项目库 2017年度项目申报指南》的要求,积极准备项目申报材料,认 真填报项目申报信息。

三、新闻出版改革发展项目库 2017 年度实行网络申报,并须同时报送纸质申报材料 (一式一份)。网络版申报材料与纸质版申报材料必须完全一致。新闻出版改革发展项目库 2017 年度项目申报截止时间为 2016 年 12 月 15 日。

附件:新闻出版改革发展项目库2017年度项目申报指南



(联系人:赵清玉、张印昊、冀素琛

联系电话: 010-83138540、83138308、83138661

邮寄地址: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 40 号

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规划发展司

邮政编码: 100052)